

证券代码：300335

证券简称：迪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6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全体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常远征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2026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6,947,217.23 元，母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44,547,759.45 元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77,194,347.07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14,551,687.32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确定以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 年—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自身发展和资金需求，综合考虑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77,012,38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2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,540,247.76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，若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数发生变化（如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）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。

上述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属于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范围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公司将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完成派发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印章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适应公司组织架构需要，进一步规范公司印章管理，明确印章的保管和使用审批权限，加强公司印章使用的合法性、安全性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印章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印章管理制度》

(2026 年 8 月)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与会委员签字的 2026 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4 日